

评 标 报 告

工程编号：汕濠公资交公[2017]11 号

工程名称：濠江区南滨路西段道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 标 人：汕头市濠江区城市建设管理和环境保护局

招标机构：广东海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7 日

评委主任签名：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濠江区南滨路西段道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南滨路西段全长约 3.107 公里，道路采用柔性路面结构（沥青砼），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为 40km/h，道路标准宽度为 33m，采用双向 4 车道，道路总面积约 114330 m²，行道树约 1191 株；北侧景观带标准宽度 16m，景观带面积约 31566 m²。配套建设交通、排水、照明、绿化、国防光纤等工程。项目估算投资为 14677.54 万元：其中工程造价为 11295.76 万元。

招标内容：濠江区南滨路西段道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二、招标过程

本项目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汕头建筑信息网发布招标公告，本项目不设投标报名。

2017 年 5 月 27 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共有 6 家投标人到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濠江分中心递交了投标文件。名单如下：

1、联合体：①牵头单位：珠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②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联合体：①牵头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②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评委主任签名：

3、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②广西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联合体：①牵头单位：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②中铁隧道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5、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②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6、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桂林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②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三、评标过程及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 10:30 时至 15:00 时在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濠江分中心评标室进行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由 7 名专家组成，7 位专家在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交易部专家库随机抽取。

工程采用 综合评估法 评标法。评审程序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初步评审情况：

1. 形式评审：

投标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桂林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②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投标函中的设计费下浮率不在有效报价范围内，不符合招标文件 P6 页第 3.2.4 条款及 P21 页第 2.1.1 条款的规定，7 位专家一致评定其形式评审不合格。

其余 5 家投标单位都通过形式评审。

2. 资格评审：5 家投标单位都通过资格评审。

3. 响应性评审：

(1) 投标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②安徽

评委主任签名：

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保函出具行与开户行不一致且未提供隶属关系证明，不符合招标文件 P6 页第 3.4.1 条款的规定，7 位专家一致评定其响应性评审不合格。

(2) 投标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②广西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电子文件无法读取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 P7 页第 3.7.4 条款的规定，7 位专家一致评定其响应性评审不合格。

其余 3 家投标单位都通过响应性评审。

详细评审情况：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单位进行详细评审，并汇总得出综合得分，如下：

1. 联合体：①牵头单位：珠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②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综合得分 65.51 分。

2. 联合体：①牵头单位：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②中铁隧道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综合得分 67.97 分。

3. 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②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综合得分 66.17 分。

四、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后，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方法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排序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宏盛建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②中铁隧道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投标总报价：108315300 元；工程费下浮率：6.20%，设计费下浮率：30.30%。

第二中标候选人：联合体：①牵头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评委主任签名：

②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投标总报价:109155700 元;工程费下浮率:5.30%,
设计费下浮率: 35.50%。

评委主任签名:

其他评委签名:

评委主任签名: